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和分析應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載附註一併閱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過往業績並非未來表現的指標。

以下討論和分析有涉及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的理解、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可能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有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有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前瞻性陳述」及其他章節所述內容。

概覽

我們為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交通銀行於香港僅有的知名證券及與證券相關的金融服務綜合平台。我們主要向零售、機構及公司客戶提供以下金融服務：

-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我們代理客戶買賣股票、基金、債券及期貨，賺取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我們亦從事保證金融資賺取利息收入。
- **企業融資及承銷：**我們提供首次公開發售保薦及財務顧問、承銷(股票和債券)及配售服務，而主要收取保薦費、財務顧問費和承銷及配售佣金。
- **投資及貸款業務：**我們自行投資股本證券、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產品，以獲得投資收益。我們亦從事結構性融資及貸款業務，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融資、境外併購融資、私有化、管理層收購、其他投資銀行有關業務與提供貸款，獲取利息收入。此外，我們投資私營企業股權，以獲得股息及於出售時獲利。
- **資產管理及顧問：**我們提供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主要包括互惠基金管理、專項資產管理及私募股權基金管理，並從中收取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此外，我們於中國提供投資顧問服務，並從中收取投資顧問費。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總收益及其他收入分別為781.9百萬港元、1,140.6百萬港元及1,053.0百萬港元。同期各年度利潤分別為23.7百萬港元、350.8百萬港元及351.0百萬港元，淨利潤率分別為3.0%、30.8%及33.3%。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總額分別為6,373.3百萬港元、8,796.3百萬港元及10,179.3百萬港元，權益總額分別為3,302.1百萬港元、3,644.9百萬港元及3,986.1百萬港元。

呈列基準

我們的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載有上市規則相關披露要求的內容。我們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財務報表，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作重估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

財務資料

財務資料包括我們及我們所控制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我們有權獲得參與實體業務之可變回報或因此面對風險，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我們控制該等實體。已就我們的附屬公司所呈報金額作出必要調整以與我們的會計政策一致。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與我們的權益分開呈列。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以下為影響及應會繼續影響我們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主要因素。

經濟及市況

我們的財務表現高度依賴經營業務所在地(主要為香港及中國)的商業環境。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業務於香港經營。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易受香港政府政策與經濟、社會、政治及法律的重大發展或變動所影響。同時，我們的業務與中國市場密切相關。我們的業務易受市場波動、成交量波動、流動性改變及投資者對中國證券業的信心等因素影響。由於中國資本市場仍不斷演進，市況或會迅速改變。

利好商業環境一般有GDP高增長、資本市場流動性高且有效、適度通脹、投資者信心強、地緣政治狀況穩定及業務盈利豐厚等特徵。

主要不利或不明朗的經濟及市況有以下特徵：

- 經濟增長幅度、證券成交量或投資者信心下降；
- 信貸和資本供應減少或信貸和資本成本增加；及
- 通脹、利率或匯率波動大幅上升。

此外，香港市場可能波動。於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市值可能因香港、中國或海外金融或經濟環境不利發展而降低，例如：

- 美國加息及美元升值；
- 對中國經濟下滑及人民幣波動的擔憂與對政府的刺激措施信心減弱；及
- 歐美政治經濟不穩及對全球金融市場的預期外影響，例如2016年「英國脫歐」公投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主要由於以下原因受到市況的不利影響：

- 不利經濟及市況可能對投資者情緒及交易與投資活動造成不利影響，導致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減少；

財務資料

- 不利的經濟狀況及其他不利的地緣政治狀況可能對投資者信心、企業融資及承銷活動造成負面影響，導致資金募集交易的規模和數目大幅縮減，因而不利於我們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收益及盈利能力；
- 市場波動及不利的經濟狀況或對我們的股權及固定收益投資的表現有直接不利影響；及
- 市場波動及不利的經濟狀況或會令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縮減，影響我們所管理資產或基金的表現，從而可能對我們收取管理費或表現費收入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業務及產品組合

我們向客戶提供多種產品及服務。我們的業務及產品和服務的利潤率及未來增長前景各異，故產品組合由於我們業務策略、市況、客戶需求變化或其他原因發生任何重大變更，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過往的財務業績，主要受保證金融資業務和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收益貢獻及利潤率影響。2014年、2015年及2016年，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分別貢獻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的79.2%、64.7%及46.4%。此外，投資及貸款業務分別貢獻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的6.0%、0.9%及19.4%。尤請注意，我們於2014年對投資及貸款業務中35.0百萬美元的過橋貸款一次過悉數計提撥備271.0百萬港元，對該年度的業績有重大影響。

我們力求提高盈利能力較高及增長潛力巨大的業務的收益貢獻，以優化產品組合。因此，我們日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因我們設計、開發新產品及服務推出市場、與新客戶及交易對手交易、管理新資產類別及進軍新市場的能力而受重大影響。

競爭

香港證券行業競爭激烈，我們業務各方面均面對激烈競爭。我們主要與香港其他全牌照證券公司競爭，部分對手服務範圍更廣，或財務資源更雄厚或客戶基礎更廣泛。此外，我們面對其他金融機構日益激烈的競爭。我們於中國從事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亦面對中國基金管理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的競爭。

我們認為，影響競爭的主要因素包括定價、產品及服務、交易執行以及員工的經驗和專業知識。競爭日益激烈或我們的競爭力之不利轉變，或會導致市場份額減少，收益及利潤因而下降。競爭亦會使我們聘用及留任有效經營業務所需員工的成本上升。

監管環境

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香港及中國監管發展及相關機構所採用的經濟措施影響。具體而言，我們認為，擴張業務及拓展產品與服務範疇的能力一直並會繼續受香港及中國證券及資產管理行業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變動的重大影響。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動或會導致我們的合規成本增加及業務活動受限。

財務資料

在我們香港的業務方面，有關監管制度包括但不限於我們須遵守的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財政資源規則、上市規則、聯交所交易規則及收購守則。例如，根據財政資源規則，持牌法團須一直維持流動資金不少於規定水平。因此，我們須一直維持較高水平的流動資金以符合財政資源規則，否則會導致香港證監會對我們採取行動，進而對我們的營運及表現產生不利影響。同時，在我們的中國業務方面，自2014年起，相關政府部門（例如中國證監會及中國基金業協會）一直實施法規及指引以（其中包括）規管私募投資基金經理的披露責任及集資活動。我們預計該等法規及政府行動會繼續影響證券及資產管理行業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利率

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亦主要受香港、美國及中國利率變動影響。利率變動會影響金融資產價值。利率上升會降低我們的固定收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並對我們的平均投資收益率有不利影響。利率上升會削弱我們的公司客戶自債券市場募集資金的能力或意願，導致我們的債券承銷業務收益減少。利率上升會增加我們的生息資產的利息收入，亦會增加我們就付息負債所需支付的利息支出。我們的生息資產主要包括授予客戶的融資貸款及銀行存款。我們或會於運營中產生與現行市場利率掛鈎的融資成本及利息支出。利率上升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及利息支出通常也會增加。倘該等款項增幅高於我們賺取的利息收入增幅，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識別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若干會計政策及估計。該等重大會計政策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二節附註2，該等政策對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至關重要。

我們的部分會計政策涉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二節附註4所討論的主觀假設、估計及判斷。應用我們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作出估計及假設並進行判斷。我們的估計及判斷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有關情形下視為合理之未來事件的預期），並會持續進行評估。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此外，我們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等同相關實際結果的機會甚微。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2及附註4。

財務資料

合併收益表及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

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收益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43.5	690.7	486.8
— 利息收入.....	370.8	393.0	366.6
— 自營交易收入.....	39.6	9.9	169.9
其他收入.....	28.0	47.0	29.7
總收益及其他收入.....	781.9	1,140.6	1,053.0
佣金及經紀支出.....	(90.3)	(155.0)	(59.9)
融資成本.....	(52.1)	(70.1)	(99.7)
人工成本.....	(157.2)	(287.9)	(243.2)
折舊.....	(8.7)	(10.2)	(10.3)
經營租賃支出.....	(45.5)	(51.5)	(52.6)
其他營業支出.....	(96.5)	(123.8)	(147.1)
減值損失.....	(276.6)	(24.4)	(46.6)
總支出.....	(726.9)	(722.9)	(659.4)
營業利潤.....	55.0	417.7	393.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6.6	10.4	9.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5.1	—
出售合營公司收益.....	7.7	—	—
稅前利潤.....	69.3	433.2	403.5
所得稅支出.....	(45.6)	(82.4)	(52.5)
本年淨利潤.....	23.7⁽¹⁾	350.8	351.0

附註：

(1) 我們於2014年對過橋貸款悉數計提撥備271.0百萬港元。倘並無計提撥備，則2014年利潤為294.7百萬港元。請參閱「總支出—減值損失—2015年與2014年比較」。

下文討論涉及合併收益表的若干主要組成，並比較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利息收入及自營交易收入。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收益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43.5	690.7	486.8
— 利息收入.....	370.8	393.0	366.6
— 自營交易收入.....	39.6	9.9	169.9
其他收入.....	28.0	47.0	29.7
總收益及其他收入.....	781.9	1,140.6	1,053.0

財務資料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1,140.6百萬港元減少7.7%至2016年的1,053.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香港股市較2015年下跌使得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收縮，導致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和利息收入減少。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781.9百萬港元增加45.9%至2015年的1,140.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所有主要業務分部(投資及貸款業務除外)收入均有所增長。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以下業務的收入：(i)證券經紀；(ii)首次公開發售保薦及財務顧問；(iii)承銷(股權及債券)及配售；及(iv)資產管理及顧問。

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來自代理經紀客戶買賣股票、基金、債券及期貨。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保薦費、承銷及配售佣金和顧問費來自提供上市保薦、承銷(股權及債券)及配售及財務顧問服務。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資產管理費(包括表現費)及投資顧問費來自管理客戶資產、投資組合和提供投資顧問服務。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經紀佣金.....	237.7	325.8	140.8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			
手續費及佣金.....	96.0	330.2	216.5
資產管理費及投資顧問費.....	9.8	34.7	129.5
總計.....	343.5	690.7	486.8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5年的690.7百萬港元減少29.5%至2016年的486.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證券經紀交易額減少，導致經紀佣金減少；及(ii)交易市場不大活躍，導致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減少，惟部分減幅被資產管理規模及投資顧問服務增加導致顧問及管理費增加所抵銷。

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5年的325.8百萬港元減少56.8%至2016年的140.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香港股市活動較2015年低迷使得證券經紀業務收縮。證券經紀交易額由2015年的1,939億港元減少50.5%至2016年的959億港元。我們的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由2015年的15.1個基點降至2016年的13.1個基點，是由於佣金率一般較高的活躍零售客戶的成交量減少。

財務資料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5年的330.2百萬港元減少34.4%至2016年的216.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股市市況不景氣。2016年，我們保薦兩項香港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發售規模為795.1百萬港元，而我們於2015年則保薦五項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發售規模為11,964.0百萬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有兩個保薦的香港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申請正待相關機構審批。於我們參與保薦的權益類發行中，我們一般在獲取更多承銷資源方面較有優勢，故可獲取較多承銷佣金。收益減少是由於2016年股市較低迷所致，惟部分受我們債券承銷交易的收益增加所抵銷。2016年，我們承銷20項債券類發行，發行金額合共為2,093.4百萬港元，而我們於2015年承銷及配售了八項債券類發行，發行金額合共為1,585.7百萬港元。

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5年的34.7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6年的129.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2016年新推出私募股權基金及現有客戶的資產管理規模增加使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資產管理規模由2015年12月31日的3,968.4百萬港元增至2016年12月31日的13,843.3百萬港元；及(ii)投資顧問服務更具規模且我們更能爭取更多客戶，導致投資顧問費由2015年的18.8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的70.4百萬港元。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4年的343.5百萬港元增加101.1%至2015年的690.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企業融資及承銷以及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大幅增長所致。

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4年的237.7百萬港元大幅增加37.1%至2015年的325.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香港股市日均交易額猛增；及(ii)我們能維持及吸引客戶使得市場份額增加，因此經紀交易額增長。證券經紀交易額由2014年的1,472億港元增加31.7%至2015年的1,939億港元。我們的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由2014年的13.5個基點增至2015年的15.1個基點，是由於佣金率一般較高的活躍零售客戶成交量增加。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4年的96.0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的330.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2015年香港股市活躍且日均交易額較2014年有所增加；及(ii)我們所保薦的權益類發行(我們在獲取更多承銷佣金和費用方面較有優勢)數量增加。2015年，我們保薦五項權益類發行，發行總金額為11,964.0百萬港元，而2014年我們保薦兩項權益類發行，發行總金額為1,062.5百萬港元。此外，我們於2014年承銷及配售17項權益類發行，發行總金額為89,777.3百萬港元，而我們於2015年同期承銷及配售11項權益類發行，發行總金額為27,237.6百萬港元。

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由2014年的9.8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的34.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於2014年末在中國推出並自2015年4月開始獲取管理費的目標資產管理計劃；及(ii)我們吸納更多客戶，導致投資顧問費由2014年的4.4百萬港元增加至2015年18.8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利息收入

我們主要自保證金融資業務獲取利息收入，亦自投資及貸款業務的給客戶的貸款及墊款獲取利息收入。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369.3	393.0	331.9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1.5	—	34.7
合計.....	370.8	393.0	366.6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利息收入由2015年的393.0百萬港元減少6.7%至2016年的366.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由2015年的393.0百萬港元減少15.5%至2016年的331.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考慮到當時市況及客戶信譽，我們於年內主動作出業務決定調整保證金融資業務。我們的融資貸款日均餘額由2015年的5,166.1百萬港元減至2016年的4,734.3百萬港元。

2016年，我們投資及貸款業務的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34.7百萬港元。該等收入來自(i)我們於2016年向資產管理及顧問客戶提供短期融資作為增值服務所得；及(ii)2016年最終控股股東與我們之間融資安排的利息收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上述最終控股股東與我們訂立的融資安排均已終止。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利息收入由2014年的370.8百萬港元增加6.0%至2015年的393.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由2014年的369.3百萬港元增加6.4%至2015年的393.0百萬港元，與2015年香港證券市場更活躍及保證金融資市場需求增長的情況相符。我們的融資貸款日均餘額由2014年的4,753.6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的5,166.1百萬港元。

由於我們並無獲得當時已授出貸款的任何利息收入且2015年並無授出任何新貸款，故2015年投資及貸款業務的貸款及墊款並無利息收入。

自營交易收入

我們的自營交易收入包括(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損失)；(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損失)；(iii)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損失)；(iv)持有至到期投資已變現收益；(v)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vi)股息收入；及(vii)債券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以下類別資產：

- 投資及貸款業務的交易性股票、基金及固定收益類證券；

財務資料

- 我們管理的基金所持的作對沖且併入我們財務報表的衍生產品；及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若干權益類證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自營交易收入主要包括(i)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的已變現盈虧淨額；(ii)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及(iii)該等金融資產的股息及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並非為交易目的持有的長期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自營交易收入主要包括(i)出售該等資產的已變現盈虧淨額；及(ii)該等金融資產的股息及利息收入。

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自營交易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未變現收益/(損失).....	25.8	(33.7)	2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已變現收益/(損失).....	13.8	1.8	(2.9)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損失)....	4.7	(19.8)	29.6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變現收益.....	—	—	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 公允價值變動.....	(16.0)	11.9	1.1
股息收入.....	3.9	3.0	33.7
債券利息收入.....	7.4	46.7	84.2
合計.....	39.6	9.9	169.9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我們的自營交易收入較2015年的9.9百萬港元大幅增至169.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下述各項共同影響所致：

- 2016年，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未變現收益23.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所持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淨增長；於聯交所上市的相關組合公司；2015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未變現虧損33.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相關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因2015年下半年證券市場的不利市況而出現淨變動；
- 2016年，我們就可供出售投資變現收益29.6百萬港元，而2015年變現虧損19.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5年第三季度虧本出售股權投資，而2016年我們出售債券投資獲得收益，此舉與我們調整債券組合的組成以避免其集中於若干行業有關；
- 債券利息收入由2015年的46.7百萬港元增至2016年的84.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轉變投資策略，因此2015年下半年新增的債券組合僅於2015年下半年有債券利息收入，但於2016年整年均有債券利息；及
- 股息收入由2015年的3.0百萬港元增至2016年的33.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所持若干證券於2016年宣派股息。

財務資料

該等變動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由2015年的11.9百萬港元減至2016年的1.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互惠基金價格下降。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自營交易收入由2014年的39.6百萬港元減少75.0%至2015年的9.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下述各項共同影響所致：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損益由2014年的收益25.8百萬港元變為2015年的虧損33.7百萬港元，反映2015年下半年的證券市場不景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淨額變動；
-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損益由2014年的收益4.7百萬港元變為2015年的虧損19.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下半年的證券市場不景氣，故我們積極出售部分上市股票投資以止損；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由2014年的13.8百萬港元減至2015年的1.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不景氣，故我們於2015年下半年出售若干投資；及
- 股息收入由2014年的3.9百萬港元減至2015年的3.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股權投資減少。

該等變動部分被下述各項所抵銷：

- 債券利息收入由2014年的7.4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的46.7百萬港元，是由於股市不景氣，故我們的投資重點轉向債券以獲取更穩定回報及降低市場風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券投資餘額為1,009.1百萬港元，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為104.6百萬港元；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由2014年的負16.0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的11.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互惠基金價格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手續費、穩定價格利潤、其他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非主要業務的其他收入。我們收取的手續費主要來自證券經紀業務及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穩定價格利潤。其他利息收入主要來源於自行及代客持有賬戶現金存款的銀行利息。我們亦獲得非主要業務的其他收入及匯兌收益。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手續費.....	17.7	18.8	16.2
穩定價格利潤.....	—	15.4	—
其他利息收入.....	9.0	8.1	8.8
其他.....	1.3	2.1	4.7
匯兌收益.....	—	2.6	—
合計.....	28.0	47.0	29.7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47.0百萬港元減少36.8%至2016年的29.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2015年我們錄得穩定價格利潤，而2016年我們並無錄得有關利潤，及(ii)主要是由於人民幣貶值主要影響我們所持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導致我們於2015年產生匯兌收益2.6百萬港元，而2016年無再產生匯兌收益。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28.0百萬港元增加67.9%至2015年的47.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我們有穩定價格利潤，而2014年我們並無穩定價格利潤。

總支出

總支出包括(i)佣金及經紀支出、(ii)融資成本、(iii)人工成本、(iv)折舊、(v)經營租賃支出、(vi)其他營業支出及(vii)減值損失。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總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佣金及經紀支出.....	90.3	155.0	59.9
融資成本.....	52.1	70.1	99.7
人工成本.....	157.2	287.9	243.2
折舊.....	8.7	10.2	10.3
經營租賃支出.....	45.5	51.5	52.6
其他營業支出.....	96.5	123.8	147.1
減值損失.....	276.6	24.4	46.6
合計.....	726.9	722.9	659.4

財務資料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總支出由2015年的722.9百萬港元減少8.8%至2016年的659.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佣金及經紀支出和人工成本減少所致。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2014年及2015年的總支出分別為726.9百萬港元及722.9百萬港元，支出保持較穩定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減少，惟部分減幅因2015年業務增長令人工成本與佣金及經紀支出增加而抵銷。

佣金及經紀支出

佣金及經紀支出主要包括以下業務支出：

- 證券經紀，主要包括證券交易所及其他認可機構就使用彼等的交易及交收系統而收取的證券交易費和付予自僱客戶主任的佣金；及
- 企業融資及承銷，主要包括付予其他金融機構分銷我們所承銷證券的佣金支出、法律費及顧問費。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佣金及經紀支出由2015年的155.0百萬港元減少61.4%至2016年的59.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經紀交易額由2015年的1,939億港元減至2016年的959億港元。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佣金及經紀支出由2014年的90.3百萬港元增加71.7%至2015年的155.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業務的支出主要因(i) 2015年證券交易額增加導致證券交易費自2014年的1,472億港元增加至2015年的1,939億港元；及(ii)自僱客戶主任帶來的交易額上升，而我們向自僱客戶主任支付佣金而大幅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銀行貸款及交通銀行或其他第三方認可金融機構透支。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	13.7	16.1	17.8
最終控股公司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7.4	10.0	17.2
其他金融機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31.0	43.6	63.5
其他	—	0.4	1.2
合計	52.1	70.1	99.7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融資成本由2015年的70.1百萬港元增加42.2%至2016年的99.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的銀行貸款平均餘額較2015年有所增加及2016年第四季度貨幣市場基準利率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融資成本由2014年的52.1百萬港元增加34.5%至2015年的70.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保證金融資業務的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因此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向僱員(包括管理層及董事)支付的薪金、獎金及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人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薪金、獎金、人工津貼、佣金 及其他報酬	149.4	270.2	23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7.8	17.7	7.6
總計	157.2	287.9	243.2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人工成本由2015年的287.9百萬港元減少15.5%至2016年的243.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的利潤減少因此績效相關人工成本較2015年減少所致。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人工成本由2014年的157.2百萬港元增加83.1%至2015年的287.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的利潤增加導致績效相關人工成本較2014年增加。

折舊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及2015年的固定資產折舊分別穩定於10.3百萬港元及10.2百萬港元。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固定資產折舊由2014年的8.7百萬港元增加17.2%至2015年的10.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5年增購辦公設備。

經營租賃支出

經營租賃支出指我們就辦公設施應付的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及2015年的經營租賃支出分別穩定於52.6百萬港元及51.5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經營租賃支出由2014年的45.5百萬港元增加13.2%至2015年的51.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 2015年續簽香港租賃辦公室後租金增加；及(ii)我們在現有租賃物業到期前，就交銀國際(上海)租賃另一處物業進行改建。

其他營業支出

其他營業支出主要包括外匯及結算手續費、辦公室及維護費、信息技術支出和法律及專業費用。下表概述所示年度的其他營業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外匯及結算手續費	20.2	28.5	23.0
辦公室及維護費	19.6	22.9	27.2
信息技術支出	19.5	28.9	26.1
車旅費	5.4	9.4	9.5
銀行支出	2.0	1.9	6.5
法律及專業費用	4.8	4.3	8.0
業務發展支出	4.2	5.0	3.8
招聘支出	4.6	5.3	4.8
營業稅支出	2.8	1.7	1.6
核數師薪酬	0.9	0.7	0.7
其他	12.5	15.2	5.9
相關上市開支	—	—	15.0
監管事項撥備	—	—	15.0
合計	96.5	123.8	147.1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其他營業支出由2015年的123.8百萬港元增加18.8%至2016年的147.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全球發售的相關上市開支增加15.0百萬港元，(ii) 2017年3月香港證監會就一家中國公司的上市申請處以15.0百萬港元罰款(詳情載於「業務 — 法律及監管事項 — 不符合監管規定的情況及紀律處分」)導致監管事項撥備增加15.0百萬港元，(iii)銀行支出增加4.6百萬港元，與我們為滿足不斷增長的融資需求而增加的未償還銀行貸款一致，及(iv)2016年辦公室維修工作相關的辦公室及維修費用增加4.3百萬港元及系統維修費增加；部分增幅被(i)其他方面主要因撥回就過往年度一般開支所作超額撥備而減少9.3百萬港元；及(ii)已訂約證券經紀業務的外匯及結算手續費減少5.5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其他營業支出從2014年的96.5百萬港元增加28.3%至2015年的123.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證券經紀業務增長使得外匯及結算手續費增加，加上信息認購支出增長使得信息技術支出增加。

財務資料

減值損失

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損失主要與我們授予投資及貸款業務客戶的兩項貸款有關。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減值損失：			
貸款及墊款.....	271.0	12.0	18.2
企業融資及承銷應收賬款.....	5.6	12.4	20.1
客戶融資貸款.....	—	—	8.3
合計.....	276.6	24.4	46.6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減值損失自2015年的24.4百萬港元增加91.0%至2016年46.6百萬港元，是由於(i)因市場波動所導致保證金短欠而令客戶融資貸款減值損失增加8.3百萬港元；(ii)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減值損失增加7.7百萬港元；加上(iii)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增加6.2百萬港元，與管理層對2011年個人貸款減值損失的判斷(如下文所述)相符。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減值損失由2014年的276.6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2015年的24.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4年我們就給予一間上市公司的過橋貸款悉數計提撥備及就向個人客戶作出的個人貸款進行資產重組。該兩筆貸款的詳情如下：

- 我們於2014年向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發放一筆35.0百萬美元(271.4百萬港元，按7.7534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即紐約聯邦儲備銀行2016年12月30日認可的紐約市中午電匯買入匯率)換算)的無抵押過橋貸款，作為90.0百萬美元的銀團貸款一部分。該公司於2014年3月成為逾期未還款的借款人。我們在計及借款人的財務穩健和營運狀況及我們的索賠在債權人中的排名後，於2014年對過橋貸款悉數計提撥備271.0百萬港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收回該銀團貸款的任何未償還款項。
- 我們於2011年向一位個人客戶發放一筆250.0百萬港元的個人貸款。我們每年評估是否可收回該筆貸款還款，自2012年起對該筆貸款計提相應減值。透過於2013年與借款人及擔保人對該筆貸款進行重組，我們於貸款擔保人禁售期屆滿後於2013年獲得現金125.0百萬港元並於2016年10月獲得上市公司23,128,676股股份。我們每年評估該等股份的公允價值，並就該等股份的公允價值與貸款餘額之間的差額作出減值撥備。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我們繼續分別對該筆貸款計提減值撥備零、12.0百萬港元及18.2百萬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該筆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零。截至同日，我們就貸款所持有約5.8百萬港元市值的股份列為可供出售投資。

我們認為兩次事件性質上屬一次性。該兩次事件發生後，我們已審閱內部監控措施，並作出改善。具體而言，

- 就2011年授出的個人貸款而言，我們明確區分投資及貸款職能與其他業務，指定投資及貸款團隊負責所有自有資金投資。明確業務分野後，我們的投資及貸款部

財務資料

門可專注(i)獨立作出投資決策並確保投資回報；及(ii)持續密切監控投資及貸款組合，提升投資及貸款業務的風險管理效率；及

- 就2014年授出的銀團貸款而言，我們(i)任命執行委員會委員擔任投資決策委員會主席，負責監督風險管理；(ii)委任各部門金融業經驗豐富的員工擔任投資決策委員會專家成員，從各方面檢討投資項目以便作出周全投資決定；及(iii)對不良項目採用問責制並採取減少酌情薪酬、提起訴訟及公開譴責負責人等懲罰性措施。

實施上述措施後，我們的內部監控得以加強。營業紀錄期間，除上述兩筆貸款外，我們並無就投資及貸款業務所發放貸款計提撥備及減值。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目前投資及貸款業務相關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充分有效。請參閱「風險管理 — 主要業務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 — 投資及貸款」。

營業利潤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營業利潤由2015年的417.7百萬港元減少5.8%至2016年的393.6百萬港元。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營業利潤由2014年的55.0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2015年的417.7百萬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及2015年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別穩定於9.9百萬港元及10.4百萬港元。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由2014年的6.6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的10.4百萬港元，增幅為57.6%，主要是由於中國四達國際經濟技術合作有限公司於2014年12月成為我們的聯營公司，2015年整年對我們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作出貢獻。

稅前利潤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前利潤由2015年的433.2百萬港元減少6.9%至2016年的403.5百萬港元。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前利潤由2014年的69.3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2015年的433.2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所得稅支出

我們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於或來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營業紀錄期間，我們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按本年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提。海外利潤的稅項依據本年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營業紀錄期間，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0%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為65.8%、19.0%及13.0%。營業紀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履行所有稅務責任且並無任何未決稅務糾紛。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所得稅支出由2015年的82.4百萬港元減少36.3%至2016年的52.5百萬港元。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2015年的19.0%降至2016年的13.0%，主要是由於2016年，我們動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過往年度結轉稅項虧損以抵銷有關成員公司應課稅利潤，而本公司於2015年產生虧損且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利潤可予抵銷。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所得稅支出由2014年的45.6百萬港元增加80.7%至2015年的82.4百萬港元。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2014年的65.8%降至2015年的19.0%。2014年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率尤為高，達致65.8%，是由於本公司於2014年的貸款減值無法被應課稅利潤抵銷。

本年利潤及淨利潤率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盈利能力的主要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本年利潤.....	23.7	350.8	351.0
淨利潤率 ⁽¹⁾	3.0%	30.8%	33.3%

附註：

(1) 淨利潤率等於本年利潤除以總收益及其他收入。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及2015年，年度利潤保持穩定，分別為351.0百萬港元及350.8百萬港元。

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5年的30.8%增至2016年的33.3%，主要是由於2016年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和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扭虧為盈加之2016年這兩個業務分部的分部利潤率較高。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由於2015年收益較2014年大幅增加而2014年及2015年支出保持相對穩定，我們的本年利潤由2014年的23.7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2015年的350.8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由於(i)我們於2015年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增加；及(ii)2014年，我們就投資貸款35.0百萬美元悉數計提撥備，故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4年的3.0%升至2015年的30.8%。

分部業績概述

業務分部指一組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資產及業務，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

我們有四個主要財務分部：(i)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ii)企業融資及承銷、(iii)投資及貸款及(iv)資產管理及顧問。以下關於我們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分部支出及分部業績的討論包括分部間收益、分部間支出及分部利潤率。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分部間抵銷後)、分部支出(分部間抵銷後)、分部業績(分部所得稅前利潤／(虧損)，按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減分部支出計量)及分部利潤率(按分部業績除以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計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證券經紀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250.0	344.6	157.3
分部支出.....	208.4	293.7	211.8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1.6	50.9	(54.5)
分部利潤率(%).....	16.6	14.8	(34.6)
保證金融資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369.3	393.0	331.9
分部支出.....	119.1	155.9	154.4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250.2	237.1	177.5
分部利潤率(%).....	67.7	60.3	53.5
企業融資及承銷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95.9	345.6	216.5
分部支出.....	70.7	171.4	149.5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25.2	174.2	67.0
分部利潤率(%).....	26.3	50.4	30.9
投資及貸款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46.7	9.9	204.6
分部支出.....	275.3	36.4	75.9
分部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228.6)	(26.5)	128.7
分部利潤率(%).....	(489.5)	(267.7)	62.9
資產管理及顧問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9.8	34.7	129.4
分部支出.....	51.9	65.5	52.0
分部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42.1)	(30.8)	77.4
分部利潤率(%).....	(429.6)	(88.8)	59.8
其他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10.2	12.8	13.3
分部支出.....	1.5	—	15.8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7	12.8	(2.5)
分部利潤率(%).....	85.3	100.0	(18.8)

財務資料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證券經紀

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包括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和證券經紀交易手續費。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支出、我們代經紀客戶所持存款的匯兌虧損、人工成本、租金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產生分部稅前虧損54.5百萬港元，而2015年錄得分部稅前利潤50.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344.6百萬港元減少54.4%至2016年的157.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股市較2015年低迷導致經紀交易額由2015年的1,939億港元減至2016年的959億港元；及
- 分部支出由2015年的293.7百萬港元減少27.9%至2016年的211.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交易的交易額下降導致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支出減少。

我們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5年的14.8%降至2016年的負34.6%，是由於分部收入減少，而固定成本相對穩定。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由2014年的41.6百萬港元增加22.4%至2015年的50.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250.0百萬港元增加37.8%至2015年的344.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香港股市日均交易額急劇增加；及(ii)我們能保留及吸納更多客戶，令我們的市場份額增加，導致經紀交易額增加；及
- 分部支出由2014年的208.4百萬港元增加40.9%至2015年的293.7百萬港元，主要與同期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增加一致。

我們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利潤率保持較穩定，2014年及2015年分別為16.6%及14.8%。

分部利潤率由2014年的16.6%降至2015年的14.8%，再降至2016年的負34.6%，主要是受分部收益波動影響，而分部收益很大程度上倚賴香港股市的活躍水平。由於我們對香港股市成交量的控制有限，我們已採取若干成本合理化措施，自2013年以來持續調整證券經紀業務，以達致成本效益，從而提高分部利潤率。成本合理化措施主要包括(i)調控自僱客戶主任人數以組建績效優異的高效團隊，及(ii)投資交易系統，提升服務企業及機構客戶的能力，例如提供商品交易相關技術支援，以維繫現有客戶並吸引新的企業及機構客戶。儘管我們一直致力於控制成本，但營業紀錄期間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收益並無大幅增長。相較

財務資料

2015年，2016年的分部收益減少54.4%，主要是由於2016年香港股市交投活躍度較2015年整體下滑。2015年及2016年香港股市每月成交額分別為21,742億港元及13,664億港元。面對不景氣的香港股市，我們亦積極尋求其他商機，減少對香港股市的依賴。例如，我們積極尋求海外股市商機，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買賣債券、A股、中國上市公司的B股、美股、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及股票高息票據。假設香港股市活躍，董事認為，基於我們持續控制成本及豐富分部收益來源的努力，證券經紀業務的分部利潤率應不會持續下降。董事有關證券經紀業務分部利潤率走勢的展望屬前瞻性質。請參閱「*前瞻性陳述*」。

保證金融資

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包括我們提供予經紀客戶的融資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融資成本、人工成本、租金、折舊和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由2015年的237.1百萬港元減少25.1%至2016年的177.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393.0百萬港元減少15.5%至2016年的331.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考慮到當前市況及客戶信譽，我們於2016年整年主動作出業務決定調整保證金融資業務；及
- 分部支出由2015年的155.9百萬港元減少1.0%至2016年的154.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績效相關花紅整體減少。

因此，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5年的60.3%降至2016年的53.5%。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由2014年的250.2百萬港元減少5.2%至2015年的237.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369.3百萬港元增加6.4%至2015年的393.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證券交易市場更為活躍及2015年保證金融資的市場需求增加使得我們貸予客戶的融資貸款增加所致；及
- 分部支出由2014年的119.1百萬港元增加30.9%至2015年的155.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利用更多外部融資撥付融資貸款，導致融資成本增加。

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4年的67.7%降至2015年的60.3%，主要是由於2015年融資成本增加。

財務資料

企業融資及承銷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承銷及配售佣金、保薦費、財務顧問費及穩定價格利潤。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及其他營業支出。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由2015年的174.2百萬港元減少61.5%至2016年的67.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345.6百萬港元減少37.4%至2016年的216.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與2015年相比2016年香港股市較為不活躍，且日均交易額有所下降，導致我們於2016年保薦及配售的權益類發行數量減少；及
- 分部支出由2015年的171.4百萬港元減少12.8%至2016年的149.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的績效相關人工成本較2015年有所減少，惟部分被監管事項撥備增加15.0百萬港元所抵銷。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5年的50.4%降至2016年的30.9%，主要是由於企業融資及承銷分部收益減少。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由2014年的25.2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的174.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95.9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的345.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交易市場活躍及由於我們擔當保薦角色，在獲取更多承銷佣金和費用方面享有較大優勢，導致股票發行數量增加；及
- 分部支出由2014年的70.7百萬港元增加142.4%至2015年的171.4百萬港元，與2015年績效相關人工成本較2014年增加一致。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4年的26.3%增至2015年的50.4%。我們致力維持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穩定的較高分部利潤率。2014年，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分部利潤率低至26.3%，主要是由於2014年我們產生的分部收益較2015年少，且我們持續產生穩定的固定成本。

投資及貸款

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收益(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及衍生工具)、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變現收益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股息收入及債券利息收入。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融資成本、減值損失、人工成本及租金。

財務資料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為128.7百萬港元，而2015年的分部稅前虧損為26.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9.9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2016年的204.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5年第三季度虧本出售股權投資，而2016年(i)我們就投資組合持有的固定收益證券錄得收益(不論通過債券利息及股息或通過出售所得收益)；(ii)我們持有的若干投資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收益；及(iii)我們自(x)於2016年發放的貸款及(y)最終控股股東與我們於2016年訂立的融資安排獲得利息收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最終控股股東與我們的所有融資安排已終止；及
- 分部支出由2015年的36.4百萬港元增加108.5%至2016年的75.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相關融資成本增加。

綜上所述，2016年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為62.9%，而2015年為負267.7%。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稅前虧損由2014年的228.6百萬港元減少88.4%至2015年的26.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46.7百萬港元減少78.8%至2015年的9.9百萬港元，反映2015年下半年的證券市場不景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淨額出現變動；及
- 分部支出由2014年的275.3百萬港元減少86.8%至2015年的36.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4年對35.0百萬美元的過橋貸款悉數計提撥備271.0百萬港元。

2015年，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為負267.7%，而2014年為負489.5%。

資產管理及顧問

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管理費、表現費及顧問費，而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及營業支出。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2016年，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分部稅前利潤為77.4百萬港元，而2015年的分部稅前虧損為30.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34.7百萬港元增加272.9%至2016年的129.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資產管理規模由2015年的3,968.4百萬港元擴大至2016年的13,843.3百萬港元，該等增長是由於(i)我們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所提供的計劃及基金增加及現有客戶的資產管理規模增加，導致由我們管理的資產管理規模增加；及(ii)我們擴充投資顧問業務導致投資顧問費增加；及

財務資料

- 分部支出由2015年的65.5百萬港元減少20.6%至2016年的52.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績效相關花紅整體減少。

2016年，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為59.8%，而2015年為負88.8%，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充投資顧問業務，該業務有更高的分部利潤率。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2015年，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產生分部稅前虧損30.8百萬港元，而2014年錄得分部稅前虧損42.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9.8百萬港元增加254.1%至2015年的34.7百萬港元，主要(i)由於我們於2014年末在中國推出目標資產管理計劃並由2015年4月開始收取管理費，導致由我們管理的資產管理規模增加；及(ii)由於我們吸納更多客戶，令我們的投資顧問費增加；及
- 分部支出由2014年的51.9百萬港元增加26.2%至2015年的65.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擴張及人工成本及租金相應增加。

因此，2015年及2014年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分部利潤率分別為負88.8%及負429.6%。我們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分部利潤率於2014年及2015年仍為負數，主要是由於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處於快速發展階段須支付大額前置開支，方會吸納客戶並增加資產管理規模並獲取利潤。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由2014年12月31日的453.2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12月31日的13,843.3百萬港元。

其他

其他分部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我們自身存款的利息收入和其他收入及收益(如外匯收益)]。其他分部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外匯虧損。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其他分部由稅前利潤12.8百萬港元轉為2016年的稅前虧損2.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產生分部支出15.0百萬港元。其他分部的分部利潤率由2015年的100%降至2016年的負18.8%。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其他分部的分部稅前利潤由2014年的8.7百萬港元增加47.1%至2015年的12.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5年我們錄得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而2014年並未錄得，且2015年我們並無任何分部支出，而2014年因錄得外匯虧損而產生分部支出1.5百萬港元。由於上述原因，其他分部的分部利潤率由2014年的85.3%增至2015年的100.0%。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業務主要以業務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貸款(交通銀行或其他第三方金融機構)及交通銀行的後償貸款撥付。我們根據經濟及市場環境管理資本架構和資金。我們的資金來源主要包括：

- **銀行借款。**我們通過有抵押或信用銀行借款自銀行獲取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有抵押銀行借款由我們所持的優先股擔保。信用銀行借款毋須擔保品，是我們短期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2017年3月31日，我們銀行借款總額為4,354.0百萬港元，包括來自交通銀行的998.2百萬港元及其他第三方金融機構的3,355.8百萬港元。
- **後償貸款。**我們自交通銀行獲取短期及長期後償貸款。2017年3月31日，我們後償貸款總額為1,000.0百萬港元。

2017年3月31日，我們有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我們根據合併結構實體管理的現金及銀行結餘)561.7百萬港元。

在釐定分配至各業務分部的資本金額及其他資源時，我們主要考慮我們當前的增長策略及業務重點、各業務的資本需求及估計回報以及適用的監管規定(比如與資本充足率、流動資金及風險管理相關的監管規定)。

全球發售後，我們計劃以上述資金資源加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滿足未來資本需求。我們預期日後撥付經營的融資渠道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經考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董事認為，我們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現時需求。向我們作出有關營運資金需求的合理諮詢後，概無任何事宜使聯席保薦人不認同我們的觀點。

下文有關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的討論主要集中於我們的合併現金流量表、資產及負債和債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節選的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413.1)	401.2	(948.9)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105.4)	(1,274.6)	(1,498.4)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604.3	1,417.1	2,09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	85.8	543.7	(35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7	317.7	858.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8)	(2.5)	(1.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317.7	858.9	502.4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包括經紀業務、保證金融資業務、企業融資業務、投資及貸款業務和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或支付的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反映(i)就客戶利息收入、減值損失及融資成本作出調整後的稅前利潤；(ii)營運資金變動(例如應付客戶保證金、應付款項、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開支增減)的影響；及(iii)已收客戶利息、已付利息開支及已付所得稅等其他現金項目。

我們2014年及2016年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負值，2015年則為正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的稅前利潤分別為69.3百萬港元、433.2百萬港元及403.5百萬港元。

2016年，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948.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403.5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所致。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主要反映(i)我們投資及貸款業務的投資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增加447.9百萬港元，及(ii)向首次公開發售發行人匯入所得款項導致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減少834.3百萬港元。該等現金流出部分被應收經紀客戶未清償款項減少導致應收款項減少553.5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5年，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401.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433.2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所致。營運資金增加主要反映：(i)為發行方於首次公開發售所籌集款項尚待結算，導致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開支增加887.4百萬港元；(ii)年內就績效相關花紅計提的人工成本撥備增加91.9百萬港元；及(iii)因投資策略變動而出售持作交易投資，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33.1百萬港元。該等現金流入部分被保證金融資業務擴大導致客戶融資貸款增加365.1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4年，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413.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69.3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所致。營運資金減少主要反映：(i)截至截止日期，應收經紀客戶未清償款項變動導致應收款項增加372.2百萬港元；(ii)保證金融資業務擴大令客戶融資貸款增加337.8百萬港元；及(iii)年內新直接貸款業務令貸款及墊款增加154.9百萬港元。該等現金流出部分因(i)截至截止日期，應收經紀客戶未清償款項變動導致應付款項增加213.0百萬港元；及(ii)結算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導致應收聯營企業款項減少60.7百萬港元而抵銷。

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買固定資產、購買附屬公司及聯營企業和購買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之非交易投資。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出售固定資產、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非交易投資所得款項，以及已收聯營企業及其他投資之股息和利息。

2016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498.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投資組合整體增加而購買可供出售投資2,080.1百萬港元，惟部分被調整投資組合導致出售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券投資471.0百萬港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2015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274.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為增加債券投資而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901.2百萬港元；及(ii)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優先股及永久債券)881.7百萬港元。該等現金流出部分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由於投資策略由股本證券轉向固定收益證券，故主要為股本證券)所得款項358.2百萬港元而抵銷。

2014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05.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主要為股本證券)195.5百萬港元；及(ii)以代價99.4百萬港元收購附屬公司所致，惟部分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由於調整投資組合，故主要為股本證券)所得款項131.1百萬港元而抵銷。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主要包括提取／償還銀行貸款和後償貸款及非控股權益注資／贖回。

2016年，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2,092.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提取銀行貸款淨額2,093.0百萬港元。

2015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417.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分別提取銀行貸款和後償貸款淨額1,218.3百萬港元及200.0百萬港元。

2014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604.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提取銀行貸款淨額604.3百萬港元。

資產及負債

為確保適當的流動性管理及資金配置，我們對資產負債表的規模及組成進行動態監控，致力維持資產負債表的流動性。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流動資產及負債的組成部分：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38.8	26.7	—	46.5
可收回稅項	4.3	—	20.1	32.8
應收款項	879.6	1,158.6	585.0	834.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58.2	60.4	75.2	72.9
客戶融資貸款	4,548.1	4,913.3	5,123.3	4,828.5
應收聯營企業款項	2.4	3.4	—	—
應收關連方款項	—	0.9	16.1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7.2	94.8	566.0	543.7
衍生金融資產 ⁽¹⁾	0.2	—	0.3	0.8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7.7	859.7	504.1	561.7
流動資產總計	6,096.5	7,117.8	6,890.1	6,923.4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536.7	1,913.6	3,551.6	3,055.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600.0	400.0	1,000.0	1,000.0
應交稅金	10.3	27.0	1.4	—
應付員工薪酬	25.8	117.7	81.0	81.2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開支	65.3	957.9	108.4	126.0
應付款項	557.2	262.3	115.4	633.2
遞延收入	—	—	14.3	—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	0.1	—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4.8	7.0	5.8	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1.0	24.3	18.4	18.8
衍生金融負債	—	—	0.4	0.8
流動負債合計	2,871.2	3,709.8	4,896.7	4,916.5
流動資產淨額	3,225.3	3,408.0	1,993.4	2,006.9

附註：

- (1) 衍生金融資產主要與為交通銀行集團提供的商品衍生品交易服務相關。我們因抵銷相反方向的衍生品交易投資收益與投資虧損而不會承擔整體投資虧損風險。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B.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2.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

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客戶融資貸款、應收款項和現金及銀行結餘。流動負債主要包括來自交通銀行的銀行貸款和後償貸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開支。董事確認，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支付交易及非交易應付款項並無重大違約。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即流動資產總額與流動負債總額的差額）於營業紀錄期間一直為正數。

流動資產淨額由2015年12月31日的3,408.0百萬港元減少41.5%至2016年12月31日的1,993.4百萬港元，是由於流動資產總額減少227.7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增加1,186.9百萬港元雙重作用所致。流動資產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相較於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應收賬

財務資料

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減少573.6百萬港元及355.6百萬港元，惟部分被(i)擴充投資及貸款業務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471.2百萬港元；及(ii)客戶融資貸款增加210.0百萬港元(反映了2016年保證金融資業務仍整體擴充)所抵銷。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主要用於補充營運資金的銀行貸款增加1,638.0百萬港元；及(ii)交通銀行的後償貸款主要因該等貸款由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以反映實際剩餘貸款期限而增加600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淨額由2014年12月31日的3,225.3百萬港元增加5.7%至2015年12月31日的3,408.0百萬港元，是由於流動資產總額增幅略高於流動負債總額增幅。流動資產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主要由於應付相關發行人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未結算令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542.0百萬港元；及(ii)客戶需求增加及保證金融資業務擴大令客戶融資貸款增加365.2百萬港元。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應付相關發行人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增加令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開支增加892.6百萬港元；及(ii)短期銀行貸款增加376.9百萬港元以補足營運資金，惟部分因我們於2015年續借後償貸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隨後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導致來自交通銀行的後償貸款減少200.0百萬港元而抵銷。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的組成部分：

	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7.3	15.9	19.8
無形資產.....	3.2	3.2	3.2
聯營公司權益.....	108.9	105.4	102.7
合營公司權益.....	—	—	1.8
其他資產.....	27.4	34.4	28.7
持有至到期投資.....	—	902.9	—
可供出售投資.....	119.4	616.0	3,13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0.6	0.7	0.3
非流動資產總計	276.8	1,678.5	3,289.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841.5	1,296.4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200.0	60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0.1	0.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0.0	1,441.6	1,296.5

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長期股權投資及持作非交易用途的固定收益類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主要包括債券投資。非流動負債主要包括來自交通銀行或其他第三方金融機構的貸款。

非流動資產由2015年12月31日的1,678.5百萬港元增加96.0%至2016年12月31日的3,289.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投資及貸款業務的固定收益類投資)增加2,516.7百萬港元，部分被持有至到期投資減少902.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出售若干固定收益類投資後將有關投資重新分類作會計處理用途)抵銷。非流動負債總額由2015年12月31日的1,441.6

財務資料

百萬港元減少10.1%至2016年12月31日的1,296.5百萬港元，是由於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經衡量其剩餘期限後重新分類至短期貸款，致使該等貸款減少600.0百萬港元，惟被銀行貸款增加454.9百萬港元以配合流動性管理所抵銷。

非流動資產由2014年12月31日的276.8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12月31日的1,678.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購買長期固定收益類投資令持有至到期投資增加902.9百萬港元，反映我們投資策略變為偏重固定收益證券的投資以獲得更穩健的投資回報；及(ii)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固定收益類投資及上市股權)增加496.6百萬港元。非流動負債總額由2014年12月31日的200.0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12月31日的1,441.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提取銀行貸款增加841.5百萬港元及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因續借並分類為長期借款而增加400.0百萬港元以配合流動性管理。

我們所持選定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與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相關。2017年3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543.7百萬港元。投資及貸款業務應佔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持作投資債券。下表載列所示日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明細：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股本證券.....	131.9	49.4	32.1	38.8
聯交所上市股本.....	75.0	—	—	—
中國上市股本.....	56.9	49.4	32.1	38.8
海外或其他地區上市股本.....	—	—	—	—
債券投資.....	104.6	4.1	400.8	323.7
投資級或等同 ⁽¹⁾	44.3	4.1	3.8	3.8
高收益 ⁽²⁾	34.9	—	—	—
無評級 ⁽³⁾	25.4	—	397.0	319.9
基金.....	—	31.2	27.4	31.4
非上市權益.....	10.7	10.1	105.7	149.8
總計.....	247.2	94.8	566.0	543.7

附註：

- (1)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投資級或等同投資級債券投資評級屬於標準普爾的「BBB-」或以上評級及惠譽國際的「BBB」評級。詳情請參閱「附錄——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 (2) 於2014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高收益債券投資屬於標準普爾的「BB+」或以下評級及穆迪的「Ba1」評級。詳情請參閱「附錄——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 (3) 於2014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無評級債券投資屬於上市公司債券。請參閱「附錄——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財務資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15年12月31日的94.8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6年12月31日的566.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投資及貸款業務擴張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14年12月31日的247.2百萬港元減少61.7%至2015年12月31日的94.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自2015年實施投資策略減少股本證券，導致股本證券大幅減少，且我們於2015年6月出售合併固定收益基金，導致債券投資減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與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相關。2017年3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3,258.1百萬港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持作投資債券及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發行持作投資的優先股。下表載列所示日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明細：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股本證券.....	114.2	80.2	31.6	35.5
聯交所上市股本.....	114.2	80.2	31.6	35.5
中國上市股本.....	—	—	—	—
海外或其他地區上市股本.....	—	—	—	—
債券投資.....	—	102.2	1,624.4	1,545.2
投資級或等同 ⁽¹⁾	—	—	502.7	480.7
高收益 ⁽²⁾	—	—	875.6	816.9
無評級 ⁽³⁾	—	102.2	246.1	247.6
優先股.....	—	428.6	1,381.3	1,387.6
投資級或等同 ⁽⁴⁾	—	—	450.8	454.1
高收益 ⁽⁵⁾	—	428.6	853.1	856.0
無評級.....	—	—	77.4	77.5
非上市基金.....	—	—	39.5	39.5
非上市債券.....	—	—	—	194.0
非上市權益.....	3.1	2.9	53.9	54.3
會所債券.....	2.1	2.1	2.0	2.0
總計.....	119.4	616.0	3,132.7	3,258.1

附註：

-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投資級或等同投資級債券投資評級屬於標準普爾的「BBB」或以上評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高收益債券投資屬於標準普爾的「BB+」或以下評級及穆迪的「Ba1」或以下評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無評級債券投資屬於上市公司債券。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無評級債券投資屬於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債券。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投資級或等同投資級優先股投資評級屬於標準普爾的「BBB」或以上評級。
-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於該分類的高收益優先股投資評級屬於標準普爾的「BB」或以下評級。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2014年12月31日的119.4百萬港元大幅增至2015年12月31日的616.0百萬港元，再大幅增至2016年12月31日的3,132.7百萬港元，主要反映我們自股本證券轉向固定收益證券的投資策略。由於2016年6月1日出售部分持有至到期證券導致餘下未售出持有

財務資料

至到期證券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我們於2016年12月31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較2015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主要與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相關。持有至到期投資主要包括持作長期投資的上市債券。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詳情：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香港上市.....	—	336.3	—	—
香港以外上市.....	—	466.6	—	—
非上市.....	—	100.0	—	—
總計	—	902.9	—	—

	12月31日			2月28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投資級債券或等同債券.....	—	—	—	—
高收益 ⁽¹⁾	—	802.9	—	—
無評級 ⁽²⁾	—	100.0	—	—
總計	—	902.9	—	—

附註：

- (1)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高收益債券投資屬於標準普爾的「BB+」或以下評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 (2)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以上分類的無評級債券投資屬於非上市公司債券。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b)信貸風險」。

2014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無任何持有至到期投資。2015年12月31日，我們持有至到期投資為902.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改變投資策略購買長期固定收益投資，關注固定收益證券以獲得更穩定的投資回報。我們之後於2016年年中變更債券組合成分，出售部分長期固定收益投資，避免債券投資集中於相同行業的公司，因此餘下未售出持有至到期證券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與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相關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實質上均為我們的投資，該等投資面臨市場波動等多類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有關涉及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受限於市場波動和我們的投資決策」。

財務資料

為更好管理我們的投資組合，獲取符合風險偏好的投資回報，我們亦審慎選擇（其中包括）參與投資的對手。下表載列所示日期參與節選投資組合的對手（按彭博行業分類劃分）背景：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股權				
基本材料.....	3.9	2.9	—	1.1
通訊.....	5.6	1.1	1.9	3.6
消費，週期性.....	7.5	11.2	5.2	8.8
消費，非週期性.....	24.8	19.2	8.3	12.5
多樣化.....	—	1.1	—	—
能源.....	12.0	—	1.3	—
金融 ⁽¹⁾	61.7	7.6	11.5	7.0
工業.....	16.4	5.6	3.9	5.9
科技.....	—	0.7	—	—
總計	131.9	49.4	32.1	38.9
債券				
基本材料.....	8.1	—	—	—
能源.....	6.5	—	—	—
金融 ⁽¹⁾	62.3	1.4	397.0	319.9
政府.....	25.2	2.7	3.8	3.8
科技.....	2.5	—	—	—
總計	104.6	4.1	400.8	323.7

附註：

(1) 根據彭博行業分類，「金融」行業包括銀行、金融服務、財產保險及房地產業。

財務資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股權				
基本材料.....	—	—	5.8	3.7
消費，非週期性.....	101.7	—	—	—
能源.....	12.5	—	—	—
科技.....	—	80.2	25.8	31.8
總計	114.2	80.2	31.6	35.5
債券				
消費，週期性.....	—	—	6.7	7.1
消費，非週期性.....	—	—	106.9	106.7
能源.....	—	—	32.6	33.3
金融 ⁽¹⁾	—	102.2	1,333.7	1,251.5
工業.....	—	—	144.5	146.6
總計	—	102.2	1,624.4	1,545.2
優先股				
金融 ⁽¹⁾	—	428.6	1,303.9	1,310.0
科技.....	—	—	77.4	77.6
總計	—	428.6	1,381.3	1,387.6

附註：

(1) 根據彭博行業分類，「金融」行業包括銀行、金融服務、財產保險及房地產業。

持有至到期投資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債券				
消費，週期性.....	—	76.9	—	—
消費，非週期性.....	—	99.4	—	—
能源.....	—	29.7	—	—
金融 ⁽¹⁾	—	488.3	—	—
工業.....	—	208.6	—	—
總計	—	902.9	—	—

附註：

(1) 根據彭博行業分類，「金融」行業包括銀行、金融服務、財產保險及房地產業。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金融業公司發行的債券及優先股佔固定收益投資組合的大部分。同日，科技、金融及消費(週期性及非週期性)服務業公司發行的股本證券佔股權投資組合的大部分。

財務資料

債務

2017年3月31日(即債務聲明的最後可行日期)，交通銀行提供的銀行貸款及後償貸款分別為998.2百萬港元及1,000.0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按類型劃分的債務明細：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銀行貸款				
短期.....	1,536.7	1,913.6	3,551.6	3,055.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	204.4	—	—	—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	1,332.3	1,913.6	3,551.6	3,055.8
長期.....	—	841.5	1,296.4	1,298.2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	—	541.5	996.4	998.2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	—	300.0	300.0	300.0
銀行貸款總額	1,536.7	2,755.1	4,848.0	4,354.0
後償貸款				
短期.....	600.0	400.0	1,000.0	1,000.0
長期.....	200.0	600.0	—	—
後償貸款總額	800.0	1,000.0	1,000.0	1,000.0

銀行貸款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3月31日，我們分別產生短期銀行借款1,536.7百萬港元、1,913.6百萬港元、3,551.6百萬港元及3,055.8百萬港元，均須按要求償還。我們主要根據有關貸款的利率選擇向不同的金融機構(即交通銀行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借款。我們的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撥付營運資金需求及再融資。於2017年3月31日，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298.6百萬港元銀行借款以我們所持優先股作抵押，截至同日該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為428.6百萬港元。截至同日，我們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9,041.9百萬港元。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3月31日，我們分別產生長期銀行借款零、841.5百萬港元、1,296.4百萬港元及1,298.2百萬港元。於2017年3月31日，我們的長期借款均無抵押。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銀行借款利率的範圍：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銀行貸款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 (按浮動利率計息)...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8%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6%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6%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6%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 (按浮動利率香港 同業拆借利率計息)...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8% 至1.9%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2% 至2.3%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4% 至2.3%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4% 至2.3%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 (按浮動利率倫敦 同業拆借利率計息)...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8%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4% 至1.65%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4% 至1.6%	倫敦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1.4% 至1.6%
後償貸款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0.5% 至1%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0.5% 至1%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0.5% 至1%	香港同業拆借 利率另加0.5% 至1%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銀行借款的到期情況：

	12月31日			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一年內.....	2,136.7	2,313.6	4,551.6	4,055.8
一至兩年.....	200.0	600.0	1,296.4	1,298.2
兩至五年.....	—	841.5	—	—
總計.....	2,336.7	3,755.1	5,848.0	5,354.0

後償貸款

於2007年9月25日及2010年11月26日我們與交通銀行及香港證監會訂立兩項總額1,000百萬港元的循環後償貸款協議，旨在遵守財政資源規則的流動資本規定。交通銀行透過交通銀行香港分行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向我們提供後償貸款。後償貸款的償還須取得香港證監會事先書面同意。

董事確認，自2017年3月31日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重大變動。營業紀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債務違約。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所有未清償銀行貸款及後償貸款均不受任何重大異常限制性契諾規限。

除上述者外，截至2017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清償的按揭、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購買固定資產的支出。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資本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購買固定資產.....	4.8	8.8	14.2

財務資料

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資本支出用於購買辦公設備以滿足日常經營需求。該等支出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撥付。

我們預期2017年的資本支出約為25.5百萬港元，將主要用於為香港及上海辦事處購買電腦及其他辦公設備。預計該等資本支出以經營所得現金撥付。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第三方租用若干辦公物業。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

	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1年內.....	33.9	46.6	43.0
1年至5年.....	6.5	82.5	36.9
總計.....	40.4	129.1	79.9

或有負債

營業紀錄期間，我們有若干與具有保證回報的資產管理產品及法律訴訟有關的或有負債。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47。

關連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連方進行交易。董事認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43所載各項關連方交易均由相關訂約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務條款公平進行。董事亦認為，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的關連方交易不會影響我們的往績，亦不會令過往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除「一或有負債」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清償的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遠期外匯合約。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已設定風險管理及控制系統衡量、監控及管理日常業務過程中出現的財務風險。請參閱「風險管理」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3.1，了解我們風險管理程序的概況。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與公允價值相關的利率風險、與現金流量相關的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下文有關主要財務風險的討論及我們風險計量模型得出的風險敞口估算為前瞻性陳述。然而，我們風險計量模型得出的分析及結果並非對未來事件的預測，且全球經濟或我們營運所在市場的情況以及下述其他因素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與上述分析及結果截然不同。

財務資料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匯率、利率、商品價格或股價出現一般或特定變動可能對涉及利率、貨幣及股份之產品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我們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人員旨在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將市場風險的相關潛在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同時提高收益。

匯率風險

我們從事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匯率波動風險。匯率風險指我們現有外匯敞口頭寸因主要匯率波動而受到影響的風險。目前我們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的風險。在香港現行匯率掛鈎制度下，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較為穩定。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對港元兌相關外幣變動10%的敏感度詳情。10%乃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內部外匯風險報告時所用的敏感度利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清償貨幣項目，並於年／期末就外幣匯率變動10%調整換算。下文所載正／(負)數表示港元兌相關貨幣貶值時利潤的增加／(減少)。倘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10%，會對利潤產生相反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人民幣.....	11.2	13.6	16.3
其他.....	1.4	0.6	3.9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我們的現金流量及以固定利率計息之若干資產的公允價值有關。

有關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

我們有關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主要涉及「客戶融資貸款」、「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貸款」、「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且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應收賬款」。

由於計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故我們有關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同業拆借利率(「香港同業拆借利率」)及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倫敦同業拆借利率」)波動的風險。我們主要透過調整資產組合管理利率風險。我們的資產組合管理實行資產多樣化以降低風險。有關利率的風險，請參考「風險因素 — 有關涉及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 — 利率大幅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財務資料

有關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根據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的情況，下表顯示利率曲線平移向上或向下25個基點對我們於所示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淨利潤和權益潛在影響。

	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稅後利潤影響			
上升25個基點.....	7.1	6.4	0.5
下降25個基點.....	(7.1)	(6.4)	(0.5)

有關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

我們有關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之債券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以固定利率計息之金融資產。我們透過量化存續期間的市場風險監測利率風險。

有關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根據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的情況，下表顯示利率曲線平移向上或向下25個基點對我們於所示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淨利潤和權益潛在影響。

	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稅後利潤影響			
上升25個基點.....	(0.4)	(0.0)	(1.5)
下降25個基點.....	0.4	0.0	1.9
股本影響			
上升25個基點.....	—	(0.7)	(14.6)
下降25個基點.....	—	0.7	18.0

其他價格風險

由於我們持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因此我們面對權益價格風險。董事透過密切監察投資組合管理風險。相關敏感度分析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a)市場風險—(iv)其他價格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潛在違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債券、應收款項、貸款及墊款、客戶融資貸款、其他資產、應收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關連方貸款。我們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以降低信貸風險。我們採用一系列政策及常規緩釋信貸風險，其中最常用的是證券抵押。請參閱「風險因素—有關涉及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受限於市場波動和我們的投資決策」。

財務資料

信貸管理委員會為最高信貸決策部門，負責審閱我們的信貸政策，審批特別股權承銷及配售項目，定期檢討交易限額、信貸限額及股票融資貸款額。

風險管理部的信貸風險團隊負責監察我們的股權融資業務並執行控制措施，包括(i)每日監察客戶倉位變動；(ii)根據經批准的貸款及信貸政策追加保證金並執行強制平倉；(iii)定期向我們的管理層匯報異常情況；及(iv)密切監察單只股票的異常價格變動及交易暫停情況。

風險管理部的信貸風險團隊及管理層密切監察單一大客戶的貸款結餘及倉位變動。倘市況急劇轉差，則促使銷售負責人員及時作出補救，例如要求客戶減持、存入資金或提高股票投資組合質素以維持我們可接受的風險水平。此外，我們就個別客戶設定單一股票融資貸款上限，避免集中於某一特定股票。風險管理部的信貸風險團隊亦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及時發現客戶賬戶問題及評估信貸風險。

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日期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前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27.4	34.4	28.7
貸款及墊款	38.8	26.8	—
應收賬款	879.6	1,158.6	585.0
其他應收款項	50.1	50.7	66.4
客戶融資貸款	4,548.1	4,913.3	5,123.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4	3.4	—
應收關連方款項	—	0.9	16.1
持有至到期投資—債券	—	902.9	—
可供出售投資—債券	—	102.1	1,62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券	104.6	4.0	400.8
衍生金融資產	0.2	—	0.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7.7	859.7	504.1
	5,968.9	8,056.8	8,349.1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我們無法履行到期金融負債的支付義務及無法滿足即期資金更換需求的風險。結果可能無法償還存款及按承諾發放貸款。我們負責管理流動性風險，旨在維持充裕現金及可出售證券，透過獲得足夠金額的承諾信貸額以確保提供融資及取得將市場倉盤平倉的能力。

財務會計部負責編製每日現金報告，預測及計算不同到期日的銀行結餘和貸款餘額，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以及未償還貸款。財務會計部基於該報告監測每日流動性風險，預測有否資金需求。此外，我們若干附屬公司受香港證監會監管，須每日計算及評估流動資本以遵守財政資源規則。

財務資料

有關到期日的分析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3.1財務風險因素—(c)流動性風險」。

敏感度分析

我們載列與(i)佣金率(證券經紀及承銷業務)；(ii)利率(保證金融資業務)及(iii)管理及顧問費(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有關的利潤敏感度分析，該等因素的波動將直接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佣金率

佣金率是我們證券經紀收入及承銷服務收入的主要可變因素。下表載列所示年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我們證券經紀及承銷業務的佣金率增減10%對淨利潤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對淨利潤的影響			
+10%	18.8	41.5	23.1
-10%	(18.8)	(41.5)	(23.1)

利率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取決於我們的利率及未償還的融資貸款結餘。下表載列所示年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我們保證金融資業務的利率增減50個基點對淨利潤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對淨利潤的影響			
+50個基點.....	19.8	21.8	19.8
-50個基點.....	(19.8)	(21.8)	(19.8)

管理及顧問費

資產管理收入取決於現有的資產管理規模及在洽談項目，而費率則視乎投資組合的性質而定。我們的顧問業務收入視乎顧問服務性質、與客戶的關係和潛在業務機遇以及工作時長而定。下表載列所示年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我們資產管理及顧問費增加及減少10%對淨利潤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		
對淨利潤的影響			
+10%	0.8	2.8	10.8
-10%	(0.8)	(2.8)	(10.8)

財務資料

資本風險管理

我們的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從事各類受規管活動的持牌附屬公司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 支持我們穩健增長；
- 為股東提供最優風險調整回報；及
- 維持穩固資本基礎，支援業務發展。

我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的附屬公司亦須為經營業務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財政資源規則規定持牌法團須維持不少於所規定流動資金的流動資金。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持牌附屬公司受香港證監會監管，並遵守法定資本規定。

我們管理資本確保可持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我們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整體策略於營業紀錄期間並無變化。

我們實施資本分配政策。董事、財務會計部及風險管理部分分析不同業務分部的資本需求、潛在回報及業務風險後，於每年年初設定各類資產的絕對及相對資本風險限額。資本運用與分配受嚴格審查，確保未有偏離計劃。是項政策旨在於可控風險水平內最大化股東回報。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

	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總額.....	2,336.7	3,755.1	5,848.0
股東權益合計.....	3,302.1	3,644.9	3,986.1
資產負債比率.....	70.8%	103.0%	146.7%

股息

營業紀錄期間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旗下公司並無宣派及派付股息。營業紀錄期間，我們過往及目前並無任何股息政策。派付股息的建議須由董事會全權決定，而於上市後，派付任何年度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方可作實。董事日後或會考慮多項因素而建議派付股息，該等因素包括我們的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與可動用現金、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要、我們的公司章程、有關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宣派或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甚至可能無法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股份的現金股息(如有)會以港元派付。未於相關年度分派的任何可分派利潤將會保留並於往後年度可供派付。倘利潤已分派作股息，則相關利潤的部分不會再用作投資我們的業務。

財務資料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可分派予股東的未分配盈利1,995.4百萬港元。

上市支出

上市支出指專業費用、承銷佣金、獎勵費及上市和全球發售產生的其他費用。本公司應付的上市支出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且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其中約[編纂]港元與向公眾發行股份直接相關並將資本化，而約[編纂]預期於收益表列示。我們已經及將會支付交銀國際亞洲保薦人費用合共2.0百萬港元，而該費用已經及將會在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入賬時抵銷。2016年，我們已產生上市支出[編纂]港元，已於我們的合併收益表支銷。董事預計上市支出不會對2017年的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旨在說明全球發售對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16年12月31日進行。

編製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如實反映本集團在全球發售已於2016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的情況下之財務狀況。

	於201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股東 應佔本集團 經審計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¹⁾	估計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²⁾	本公司 股東應佔 本集團未經 審計備考 經調整有形 資產淨值	每股未經 審計備考 經調整有形 資產淨值 ⁽³⁾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按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此乃按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經審計合併資產淨值3,981,646,000港元計算，並就2016年12月31日的無形資產3,196,000港元作出調整。
- (2) 估計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分別按指示發售價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已扣除承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其他相關開支，且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而授出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已作出以上各段所述調整，且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6年12月31日完成而按[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得出，惟無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而授出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2017年3月15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因未有履行上市申請保薦人職責被香港證監會罰款15,000,000港元。由於香港證監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展開調查，故此報告期後事項於該年度計提撥備15,000,000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就反映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所訂立的其他交易作出調整。

財務資料

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並無導致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披露規定的情況。

董事確認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6年12月31日以來，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亦無發生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有重大影響的事件。